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阳市公安局
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国人民银行信阳市中心支行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税务局
信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文件

信市监〔2020〕38号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
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时间的
意见

各县、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展改革委、公安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税务局、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各管理区、开发区相关单位，中国人民银行各县（区）支行：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等七部门关于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时间的意见》（豫市监〔2019〕251号）、

《河南省市场监管局等六部门关于开设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专区推进企业注销便利化工作的意见》(豫市监〔2019〕258号)和《信阳市优化营商环境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0年信阳市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工作方案〉的通知》(信营商办〔2020〕1号)文件精神,推进我市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全程网上办理,打造“一网、一门、一次”服务模式,持续深化压缩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时间,进一步优化信阳市营商环境,市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公安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国人民银行信阳市中心支行、税务局、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提出如下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从2020年6月1日起,将全市企业开办环节确定为企业登记、印章刻制、申领发票3个环节,社保登记的申请合并到企业登记环节中。利用河南省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推进企业开办、企业注销全程网上办理,实现全市企业开办时间压缩至2个工作日内,其中,企业登记1个工作日内,印章刻制0.5个工作日内,初次申领发票0.5个工作日内;企业普通注销登记时间压缩至1个工作日内。鼓励具备条件的地方在确保工作质量前提下进一步压缩企业开办、企业注销时间。

二、重点任务

(一)全面推行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利用河南政务服务网上搭建的河南省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与相关部门现有业务系统实现对接。开办

企业只需通过平台填写一份申请表格、提交一次数据，即可实时查询办理进度，一次办结。市场监管部门完成企业登记后，公安部门 and 税务部门同步并联办理印章刻制和申领发票相关审核。通过平台实现数据信息实时推送和共享利用，大幅削减办理时间，切实具备“一次填报、一网通办、限时办结、即时回馈”的企业开办线上服务能力。将电子营业执照作为企业在网上办理企业登记、印章制作、社保登记等相关业务的合法有效身份证明和电子签名手段，推动企业领用电子营业执照。（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市场监管局、公安局、税务局、人社局负责）

（二）全面建立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窗通”线下服务专区。在各级政府的行政服务大厅建立企业开办综合窗口，将原先分设的企业登记、印章刻制、申领发票、社保登记等窗口资源进行整合，实行“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审批、统一窗口出件”的企业开办线下服务模式。设置引导帮办服务区，积极引导前来窗口的申请人通过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进行网上申请。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大力推行办件寄递、证票自助打印等服务。（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局负责）

（三）进一步优化企业登记和企业注销服务。充分发挥企业登记、企业注销全程电子化的领先优势和带动作用，做好系统衔接，推动提高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全程网上办理率。取消名称预先核准，实行名称自主申报与设立登记合并办理。统一规范公司章程、股东会决议等标准格式参考范本，供申请人自主选择、免

费使用。积极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要求，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推行“同城通办”“银行网点代办”等便利化举措，进一步提升企业登记服务效能。（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四）全面实行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个体工商户在内的所有市场主体住所（经营场所）实行申报承诺制度，具体要求参照《河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在全省试行企业住所（经营场所）申报承诺制度的通知》（豫工商〔2018〕35号）、《河南省市场监管局关于做好应对疫情影响加大对个体工商户扶持力度有关工作的通知》（豫市监办〔2020〕60号）。各县、区要统筹考虑城乡综合管理需要和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创业就业的现实需求，建立完善市场主体经营场所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及时向社会公布本地区禁止登记经营的场所区域和限制性条件清单。（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五）进一步落实企业注销改革措施。采取“互联网+政务服务”手段，落实企业注销便利化改革要求，支持企业通过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专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免费发布债权人公告和公示清算组备案信息，注销登记时企业不再提交《备案通知书》、报纸样张等材料，增加企业撤销简易注销公告和符合条件后再次提出简易注销申请功能。（市市场监管局负责）

（六）进一步规范印章刻制服务。利用河南省印章业信息系统服务功能，实现通过微信小程序、手机APP、微信公众号等形式办理网上刻章业务，确保用章单位能够在线选择本地区所有公

章刻制企业、了解刻制价格、进行网络支付。严格落实国务院明令取消公章刻制审批的政策规定，不得以任何形式要求用章单位自行办理公章刻制备案，对于落实不到位、变相进行审批的予以严肃查处。各地公安部门科学规划本地公章刻制企业数量，既要合理布局促进良性竞争，又要防止盲目发展导致恶性竞争。积极引导公章刻制价格趋于合理，严禁指定公章刻制企业刻制公章，避免形成隐形垄断。（市公安局负责）

（七）进一步简化涉税事项办理。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推进“多证合一”工商共享信息运用工作的通知》（税总函〔2017〕402号），强化企业登记、企业注销信息共享应用。大力推行电子发票应用，在重点行业和有使用需求的纳税人中加大电子发票推行力度。通过对接河南省电子税务局，进一步简并流程、提速审批，实现线上申请、线上核验，现场一次办结。企业只进行初次申领发票操作的，无需提供银行开户信息。实行税务注销分类处理，企业完成税务注销后，将清税信息实时推送至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专区，加快注销办理速度。（市税务局负责）

（八）进一步完善社保登记服务。全面推行社保登记经办服务网上办理，简化整合办事环节、办事材料，实现企业在办理设立登记时，即可同时填报企业参保信息、职工参保信息等信息，无须另行登录其他系统或平台。健全数据应用和反馈机制，提升共享信息使用率，在企业在线填报并确认企业参保信息、职工参保信息等信息后，通过跨部门信息共享和部门内部数据流转同步

办理企业社保登记，并将办理结果及时通过平台反馈企业。企业在市场监管部门办理注销登记后，对没有拖欠社会保险费用且不存在职工参保关系的企业进行社会保险登记注销，并将信息反馈至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专区供申请人查询。（市人社局负责）

（九）进一步优化银行开户服务。积极做好信阳市各银行业金融机构与企业开办、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的对接。申请人在填报企业登记信息的同时，自主选择联网银行机构作为拟开户银行。企业登记完成后，通过平台将企业电子营业执照及其他相关信息推送给该银行机构。该银行机构审核通过并为企业开立基本存款账户后，将基本存款账户名称和账户账号等信息反馈平台用于完善相关涉税事项的采集。企业可凭电子营业执照到该银行机构任一网点办理相关业务，无需提供纸质营业执照。（人行信阳市中心支行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缩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时间工作要在各级政府统一领导下，由市场监管局牵头，各部门分工落实推进，进一步强化部门间协调配合。各地、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及时研究制定本地、本部门的时间表和路线图，明确目标任务，落实责任分工，做好人、财、物、信息技术等保障工作。

（二）强化宣传培训。通过多种方式和途径，全方位、多角

度宣传推广企业开办和企业注销“一网通”网上服务平台和全程电子化登记形式，宣讲压缩企业开办时间和企业注销相关政策，及时解答热点、难点问题，营造良好社会氛围。加大业务培训力度，认真落实“一次性告知”等服务制度，对于提交材料中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内容要提供电子或书式告知单并留档备查。

（三）严肃追究问责。加强效能监察，运用技术手段追踪分析网上办事记录，全面核查企业档案，对超时办结、未一次性告知等行为进行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应责任。畅通企业投诉举报渠道，严肃查处不作为、乱作为现象。对企业投诉多、问题影响严重的地方，取消评先评优、授予改革试点、给予激励政策资格。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信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信阳市公安局



信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中国人民银行信阳市中心支行



国家税务总局信阳市税务局



信阳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2020年5月25日



信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5月25日印发
